

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文件

中消促办〔2020〕10号

签发人：王昆

关于发布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3部分：空气净化器》等10项 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（简称“中消会”）《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，经中消会团体标准技术委员会审查通过，报经中消会秘书长办公会审核通过，中消会批准发 T/CPQS E0003.3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3部分：空气净化器》、T/CPQS E0003.4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4部分：新风机》、T/CPQS E0003.5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5部分：电冰箱》、T/CPQS E0003.6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6部分：家用及类似用途洗衣机》、T/CPQS E0003.7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

求 第 7 部分：电动牙刷》、T/CPQS E0003.8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 8 部分：衣物干燥机和毛巾架》、T/CPQS E0003.9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 9 部分：家用和类似用途洗碗机》、T/CPQS E0003.10—2020《消费类电器产品卫生健康技术要求 第 10 部分：家用及类似用途除螨仪》、T/CPQS E0004—2020《家用及类似用途蒸汽清洁类产品消毒功能评价方法》、T/CPQS E0005—2020《无外桶一桶洗全自动洗衣机》10 项团体标准。

标准自 2020 年 5 月 26 日发布，2020 年 5 月 27 日起实施，现予以公告。

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
2020 年 5 月 26 日

